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ENTURY SUN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509)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楊玉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3年7月1日起生效。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楊玉川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13年7月1日起生效。

楊先生，49歲，於1985年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交通大學並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於動力機械工程系主修製冷工程)。於1993年，楊先生取得美國三藩市大學(University of San Francisco) McLaren School of Business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自2006年4月至2007年3月及於2008年6月至2013年5月，楊先生擔任博大證券有限公司董事兼負責人，負責該公司的營運，而自2007年4月至2013年5月，彼擔任陽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的營運總裁兼負責人，負責該公司的營運及投資。自2010年8月31日起至2012年11月29日期間，博大證券有限公司及陽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均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自2011年12月起，楊先生一直擔任TTG Mobile Coupon Services Limited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為一家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票編號：TUP)。

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一項服務協議，自2013年7月1日起為期三年，並須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告退及重選連任。服務協議可由楊先生或本公司於協議期限內任何時候發出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予以終止。根據楊先生的服務協議，彼可獲得600,000港元的固定年薪。此外，楊先生亦有權獲得按股東應佔本集團經審核綜合純利(已扣除稅項、少數股東權益及支付有關管理花紅，但未扣除非經常及特殊項目)之某一百分比計算之酌情管理花紅。該百分比將由董事會釐定，惟本公司每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之花紅總額不得超過該純利之5%。楊先生之薪酬每年須由董事會經參考其所貢獻之時間、精力及其專業知識進行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之配偶於22,795,949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而一間由楊先生控制之法團則於229,597,221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楊先生被視為於該等本公司股份(合共252,393,170股本公司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75%)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楊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其他權益，且楊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且概無有關楊先生之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亦無任何有關楊先生之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予以披露。

董事會藉此機會歡迎楊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池文富

香港，2013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池文富先生、沈世捷先生及池碧芬女士

非執行董事：郭孟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鄺炳文先生、廖開強先生及盛洪先生